
Campbell 召會華語聚會週訊

主後 2012 年 5 月 20 日 第 12-21 期

約翰壹書生命讀經 37, 38

祈求與賜給生命

約翰在五章十六節來到這一段話的要點：『人若看見他的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他祈求，將生命賜給他，就是給那些犯了不至於死之罪的。有至於死的罪，我不說當為那罪祈求。』這節的『至於死，』直譯是『向著死。』約翰在這裏是說，人若看見他的弟兄，就是在主裏和他親近的人，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那人祈求。這裏的『祈求，』必是指我們住在與神交通裏而有的禱告。

『當...祈求』的主詞，無疑的是指那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之罪的人。但『將生命賜給他，』這裏的主詞是指誰？有些英文譯本在這裏用了大寫的代名詞，因而把這句的主詞說成是主。實際上，二句的主詞都是指同一個人，就是那看見弟兄犯罪並為弟兄祈求的人。

『將生命賜給他』這句話的主詞還是上文的『人，』這人也是『祈求』的主詞。這指明祈求的人將生命賜給他所代求的人。這不是說，祈求的人本身有生命，能憑自己將生命賜給別人。這乃是說，這樣一個住在主裏面，與主是一，並在與主是一的靈裏（林前六 17）祈求的祈求者，成了神賜生命之靈能將生命賜給他所代求之人的憑藉。這是一件在神聖生命的交通裏，分賜生命的事。我們要成為能將生命分賜給別人的人，就必須住在神聖的生命裏，並在神聖的生命裏行事、生活、為人。雅各五章十四至十六節的禱告是為著醫治，這裏的禱告是為著分賜生命。

這裏要緊的點乃是，我若要照著約壹五章十六節所描述的為弟兄禱告，就需要與主是一。我們必須住在主裏面，與祂在一靈裏來祈求。因為我們這樣與主是一，我們就能成為神賜生命之靈能將生命分賜給我們所代求之人的憑藉、管道。這生命的分賜乃是在神聖生命的交通裏進行的。

五章十六節的『生命，』無疑的是指藉著祈求之人的禱告，分賜到所代求之人裏面的屬靈生命。然而，照上下文看，這屬靈的生命，也會拯救所代求之人的肉身，脫離他因犯罪而死的危險。（見雅五 15。）

至於死的罪

關於至於死的罪，聖經教師有不同的解釋。有些人說這是

指敵基督者否認耶穌是基督的罪，（約壹二 22，）這罪使他們永遠留在死裏。但是照本節的上下文看，至於死的罪

與犯罪的弟兄有關，而與敵基督者或別的不信者無關。既然五章十四至十七節這段，與一章三節至二章十一節所說

永遠生命交通裏的禱告有關，所論到的事必定與神聖生命的交通有關。在神聖生命的交通裏，神照著祂每個兒女的屬靈光景，施行祂行政的對付。在神行政的對付裏，有些神的兒女由於某種的罪，被命定肉身要在今世死亡；有些由於別的罪，也被命定肉身要死亡。這種光景就像亞拿尼亞和他妻子撒非喇，因著欺騙聖靈，便受到肉身死亡的對付；（徒五 1~11；）又像哥林多的信徒，因著不分辨那身體，就受到同樣的審判。（林前十一 29~30。）這由神在曠野中對付以色列人所豫表；（林前十 5~11；）他們中間除了迦勒和約書亞以外，全都由於某種罪受神審判，以致肉身死亡。神行政的對付是嚴厲的。米利暗、亞倫、甚至摩西，也都由於某種的失敗，未能免去這種對付。（民十二 1~15，二十 1，12，22~29，申一 37，三 26~27，三二 48~52。）神對祂兒女行政對付的刑罰，與永遠的沉淪完全無關。這刑罰乃是根據神行政之時代的對付，與我們和神的交通以及彼此的交通有關。是不是至於死的罪，乃在於神照著各人在神家中的地位和光景而有的審判。無論如何，對於神的兒女，犯罪是件嚴肅的事，也許會遭受神的審判，肉身在今世死亡！關於這樣的罪，使徒沒有說我們當為此祈求。

約翰在約壹五章十七節接著說，『一切的不義都是罪，也有不至於死的罪。』凡不正直、不公義的錯誤行為都是罪。

我們已經指出，在神行政的對付裏，對一些聖徒來說，某種罪可能是至於死的。但同樣的罪對於別的聖徒可能不至於死。約翰在五章十六節說，『有至於死的罪，』又在十七節說，『也有不至於死的罪。』不僅如此，約翰在十六節似乎含示禱告的人會知道弟兄是否犯至於死的罪，因為我們只要為不至於死的罪祈求。這引出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我們怎能知道某種罪是否至於死。這是很深的事，我們要在下篇信息裏詳細的來看。

知道某種罪是至於死的

在約壹五章十六、十七節約翰說，『人若看見他的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他祈求，將生命賜給他，就是給

那些犯了不至於死之罪的。有至於死的罪，我不說當為那罪祈求。一切的不義都是罪，也有不至於死的罪。』這些經節指明，我們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他祈求，將生命賜給他。但我們怎能知道某種罪是否至於死？假設一位弟兄犯了罪，也生病了，我們若不知道這罪是否至於死，我們怎能為這種光景祈求？

我們已經看見，五章十四至十七節與在永遠生命交通裏的禱告有關。在神聖生命的交通裏，神照著祂每個兒女的屬靈光景，施行祂行政的對付。在神行政的對付裏，有些神的兒女由於某種罪，被命定肉身要在今世死亡，有些由於別的罪，也被命定肉身要死亡。是不是至於死的罪，乃在於神照著各人在神家中的地位和光景而有的審判。

雖然我們可能在原則上清楚這事，但我們要怎樣分辨弟兄是不是犯了至於死的罪？我們要有這種辨別力，就需要是個絕對與主是一的人。事實上只有主自己知道某種罪是不是至於死。因此，我們若不與主是一，就無法知道弟兄是不是犯了至於死的罪。然而，我們若深深的與主是一，住在主裏面，並與主是一靈，就自然會知道某種罪是不是至於死。我們就不需要努力去知道這事。

在神聖生命交通裏的分賜生命

約壹五章十四至十七節論到分賜生命的祈求所描述的，只有那些在主裏很深的人纔會經歷到。約翰在十四節說到照神旨意的禱告。我們要有這樣的禱告，就必須與主是一。我們若深深的與主是一，就會認識祂的旨意，也會知道那犯罪者的光景。因為他是我們的弟兄，是在主裏與我們非常親近的人，所以我們會知道他在主面前真實的情形。這件事是很深的。

你若與主是一，知道犯罪弟兄在主面前的光景和情形，你就會明白主的旨意，能照祂的旨意禱告。因為你明白主的旨意，你也就知道這位弟兄是否會因著他的罪而死。

這些經節指明，我們有永遠生命的人，能將這生命傳給人。這就是說，我們能成為永遠的生命所藉以供應給人的管道。我們能成為管道，讓永遠的生命從我們裏面流出，並流到別人裏面。五章十六節說到這點。在這節，祈求的人也就是將生命賜給犯罪弟兄的人。這指明祈求的人會將生命賜給他所代求的人。這位住在主裏面，與主是一，並與主在一靈裏祈求的人，成了神賜生命之靈能將生命賜給他所代求之人的憑藉。這是一件在神聖生命的交通裏，分賜生命的事。

請注意約翰在五章十六節說到人看見『他的弟兄』犯了罪。『他的弟兄』一辭是指一位與他親近的弟兄，親近到一個地步，成為他的一部分。你若有一位與你這樣親近的弟兄，而你不知道這弟兄是否會因他的罪而死，那你在主裏就不深，你若在主裏真是深的，並且與主是一，當你思量

那弟兄的情形時，就會進到主的心裏，明白祂的旨意。你會知道這位與你那樣親密的弟兄，是否會因他的罪而死。於是你會知道怎樣為他禱告。你會知道是否要為他禱告，叫他得赦免並得醫治。這位弟兄的罪若至於死，你會曉得不該祈求將生命分賜到他裏面，反倒會有負擔從另一個角度為他禱告。

在本篇信息裏，我的負擔是要給你們看見，我們裏面永遠的生命是真實而實際的。一面我們能享受我們裏面這永遠的生命。另一面我們能將這永遠的生命傳給人。我們能成為管道，讓永遠的生命從我們或藉我們流到別人裏面。然而，成為管道讓永遠的生命流出給人的經歷是很深的，不能膚淺的去作。我們若要成為永遠的生命流出給人的管道，就必須在主裏是深的，也必須因著在主的心裏而認識主的心。我們若進到主裏面到這樣的程度，自然就會明白主對這位與我們親近、犯了罪的弟兄的旨意如何。因為我們知道主對這位弟兄的光景旨意如何，我們就知道怎樣為他禱告。

祷告负担

- 為圣徒们的相調和同心合一祷告。
- 願主興起弟兄們同為著 **Campbell** 的見證
- 為如何养育下一代為著身體的建造祷告。
- 為青少年代求彼此結伴一同追求主。
- 為我們成為結果子的枝子祷告。
- 為神命定之路训练生活操练祷告 — 操练活力排, 參加禱告聚會, 借着个人亲近主, 追求真理, 为主日申言预备, 并请准时到会及在日常生活中传福音。
- 為 **WVC** 的福音祷告并 **Campbell** 的英语见证代求。

报告事项

- 晨兴材料：ITERO 信息第三篇。
- 週二 (5/22) 禱告聚會在會所。
- **GOW** 第六期四天訓練 6/1 ~ 4, Pleasanton, 報名截止日期5/22, 請向排中弟兄們報名, 堅定持續的操練。
- 國殤節特會將於5/25-28在Bellevue, WA舉行
- 暑期兒童聖經營, 6/18 ~ 22, 7/22~27暑期青少年真理營, 請將時間分別出來。
- 华语学生成全训练将于七月二十七日至八月三日在新泽西富兰克林召会会所举行. 八月二日至八月五日弗雷蒙召会后续的训练。

- 劉姊妹於昨晚順利產下一男嬰母女平安。